证券代码：600660　　证券简称：福耀玻璃　　公告编号：临 2013-025

#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
-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否

为满足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对资本金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向境外专业机构、企业和自然人及其他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募集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本次发行的股份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的惯例和情况，国际配售可包括但不限于：（1）依据美国 1933 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 144A 规则于美国向合资格机构投资者进行的发售；（2）依据美国 1933 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 S 条例进行的美国境外发行；（3）日本非上市公开发行

（POWL）（若需要）。

**3、发行规模**

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在符合 H 股上市地监管要求的最低流通比例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 H 股股数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18%，公司并授予簿记管理人不超过本次发行的 H 股股数 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

**三、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 H 股股票所得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用途：

1、在俄罗斯、美国或欧洲、美洲等地区建设汽车玻璃及浮法玻璃生产基地、营销与服务网络，扩大企业生产能力，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分散市场风险，加快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

2、在俄罗斯、美国或欧洲、美洲等地区建立国际化研发及设计平台，完善研发体系，提高研发水平，推动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3、对公司现有业务进行优化和升级改造，推动自动化现代化，提高生产、销售、服务与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4、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优化资本结构，及其他一般商业用途等。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计划以 H 股招股说明书的披露为准。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